

附錄五

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可供查閱的文件

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

隨附於本文件副本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(其中包括)：

- (a) 本文件「附錄四 — 法定及一般資料 — 其他資料 — 專家同意書」所述的書面同意書；及
- (b) 本文件「附錄四 — 法定及一般資料 —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— 重大合約概要」所述重大合約的副本。

展示文件

自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期間，以下文件的副本將於聯交所網站www.hkexnews.hk及本公司網站www.canmax.com.cn可供查閱：

- (a) 公司章程；
- (b) 容誠(香港)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會計師報告，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；
- (c)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；
- (d) 容誠(香港)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集團未經審核[編纂]財務資料出具的報告，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；
- (e) 國浩律師(上海)事務所(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)就本集團於中國的若干事宜發出的法律意見；
- (f) 弗若斯特沙利文(北京)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編製的行業報告，其概要載於「行業概覽」；
- (g) 《中國公司法》、《中國證券法》及《境外上市試行辦法》的副本及其非官方英文譯本；
- (h) 本文件「附錄四 — 法定及一般資料 —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— 重大合約概要」所述的重大合約；
- (i) 本文件「附錄四 — 法定及一般資料 — 其他資料 — 本文件「專家同意書」所述的書面同意書；及
- (j) 本文件「附錄四 — 法定及一般資料 — 「有關本公司董事、主要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」所述的服務合約。